

古今歇后语选释

宁
渠编著

湖北人民出版社



023441

科工委学院802 2 00632908

古今歌后语选释

宁集编著



湖北人民出版社

内 容 提 要

本书搜集整理的古今歇后语，大部分附有适当的注释。为着重说明人们喜闻乐道的歇后语历史源流，特别在本书“绪论”中阐述了歇后语的本质、结构、产生的历史，以及外国学者对这方面的研究成果。“绪论”中提出了编著者的见解，所录条目比较全面，足资读者随时参考。

古今歇后语选释

宁 集 编著

湖北人民出版社出版 湖北省新华书店发行

武汉市江汉印刷厂印刷

787×1092毫米 32开本 7.75印张 1插页 165,000字

1982年7月第1版 1982年7月第1次印刷

印数：1—70,100

统一书号：7100·1623 定价：0.64元

GF-88/01

前　　言

属于熟语学和民俗学研究范围的歇后语这种形象化语言形式，久已为人们喜闻乐道。多年来，语文工作者和文学工作者对此都有所注意。为了对这种语言形式做一番比较全面的探讨，我们在这里试图作出共时的和历时的搜集整理。

本书所收歇后语条目有一部分是古代流行过而后世早已绝迹者，一部分是现代不同地区曾流行过但已渐趋淘汰者，而大部分则是现今仍在普通话中通行者。乍看起来，似乎不免古今杂糅，瑕瑜互见；但是，我们可以从这些有限的条目中参校探源，以见其全面的历史发展。本书“绪论”正是对歇后语的历史源流及其发展变化所作的一些理论上的阐述。

有些歇后语的涵义及其构成，不大容易理解，所以我们在这类条目下附以按语，或诠释其整个意义，或摘注其中用语，或两者兼而有之。有些歇后语需要有上下文情境来衬托其运用条件，或同一条目而有不同的构成形式，凡此都引证了用例，但仅限于书面有据者。

在条目的采集上，为表示所录有自，非出掠美，每条均附注采集出处。其中大部分是间接地摘自这类汇辑资料（包括外人所辑），有的是选自所见文献、报刊和文艺作品，还有不少是直接地采自人们的日常口语，属于后者，也注明语出何人何地。

在条目的安排上，采取词典形式，取条目首字按汉语拼

音方案的音序编列，便于翻检。

本书初稿成书于六十年代初期，原名为“歇后语汇编”，经过十年浩劫，原稿有部分散失。这里是仅就所存原辑五千余条加以爬梳剔抉，并适当增补而成的，因此改为现在这个书名。

在编写过程中，曾得到多方面的帮助，特别是吴晓铃先生十分热情地提供过某些宝贵的资料，对书中个别条目的按语也曾予以指正，尤应在此表示衷心谢意。但是，书中在所难免的舛误之处，都应由编著者负责，并期读者予以指正。

编著者

一九八一年三月

目 录

前言

绪论 1

古今歇后语选释

A	33
B	35
C	45
D	55
E	66
F	68
G	71
H	79
J	90
K	97
L	100
M	122
N	138
P	143
Q	146
R	154
S	156

T	178
W	190
X	197
Y	208
Z	219
采录条目及引例出处略字一览表	235

绪 论

(一)

汉语多种多样的形象化语言形式之中有这样一种形式：它原则上由前后两个语言片段(所以称为“片段”，因为它在结构上有的是词、词组，有的是子句或句子)组成；前一片段是言在此而意在彼的譬喻，后一片段是说明或解譬。作为修辞手段之一，为增加语感上的效果，它常常被运用于文艺作品和社会言语生活之中。不管是在口语中或书面上，这种形象化语言形式，和成语同样地习闻常见。这就是一般常说的歇后语。

现在“歇后语”这个名称已有约定俗成之势，一般人不再注意名称与形式是否相符这个问题。但是，从本世纪开始，凡是注意这种语言形式的研究者或是对其深感兴趣的人，一提到“歇后语”的本质和源流，就免不了追究“歇后”两字的涵义。从字面上看，既名为“歇后语”，为什么现在广为流行的歇后语，实际上又并不“歇后”呢？而且古人明白指为歇后语的那种语言形式，和现在流行的完全不同，这又是什么道理呢？

这两个问题，五十年代初期，语言学界和文学界在歇后语的本质的讨论中都曾涉及。当时就有所谓“真正的”、“本来的”或“正规的”歇后语和“新兴的”歇后语之说。为此，有必要

先对各家的说法略加探讨。

陈望道在谈修辞的技巧时说：

中国各地都很有人爱用歇后语。一种方法是把四五个字构成的成语来做歇后的凭借。如解放前旧上海曾流行的“猪头三”一语便是利用四字的成语构成的。《沪苏方言 纪要》说：“此为称初至沪者之名词。‘牲’‘生’谐音，言初来之人，到处不熟也。”这就是说“猪头三”这一语是“猪头三牲”的歇后语，不过因为“牲”“生”谐音，利用析字的谐音法来转一个弯儿。现在这种歇后语已很少见了。另一种方法是利用譬解语来做歇后语。譬解语也有单纯的，如

围棋盘里下象棋——不对路数

芝麻开花——节节高

之类，也有兼带谐音的，如：

猪八戒的脊梁——悟能之背(无能之辈)

小葱拌豆腐——一青二白(一清二白)

之类，都是由譬和解两截构成，上截是譬，下截是解，我们读小说等文艺作品时常常可以看到。但在小说等文艺作品中看到的差不多都是譬解并列的，而在现在一般人口头上的譬解语却常有说譬省解，用譬代解的倾向。如只说“围棋盘里下象棋”来表达“不对路数”，或只说“猪八戒的脊梁”来表达“无能之辈”之类。这却是一种新兴的歇后语。这种新兴的歇后语和上头所说的那种原有的歇后语约有两点不同：（一）是这种歇后语用来歇后的成语，原来是两截的，歇却一截，形式上也还可以成句；（二）是这种歇后语藏掉的部分往往不止是一个词而是几个词。这就见得这种歇后语内容比较的繁复，形式也比较的自然。实际是前头一种

歇后语的发展现象。我们为便于跟前头一种分别起见，可以另称为新型歇后语。^①

这段话着重的是把说譬省解的形式称为“新型歇后语”，也就是认为“歇去一截”的形式才算是名副其实的歇后语。

茅盾在《关于歇后语》^②一文中说：

这一类的“譬喻”和“解答”的歇后语，除了大家熟悉的一些以外，如果只写出上半截而“歇”去它的后半截，那就使人猜不到它的意义。因而，这一类的歇后语如果严格而论，应当有一个另外的名称。

这里所说“另外的名称”，原来就有许多种，最通俗的名称就是“俏皮话”；其次，有的叫“解后语”，有的叫“切口语”，有的叫“谐谑语”或“谐后语”；方言中有的叫“俏皮科儿”，有的叫“警子”，有的叫“言子”；戏剧中叫“调坎儿”；修辞学里叫“譬解语”。但是，哪种名称也不如“歇后语”这个名称通行。马国凡、高歌东的新著^③也肯定了这个名称，并没有考虑什么“另外的名称”。

对此，温端政最近提出了创议，他说：“我们赞同茅盾先生的这个主张，并根据这种语言形式性质的基本特征，建议把它改称为‘引注语’。我们的理由是：一、这种语言形式并不‘歇后’，也不能都‘歇后’；二、这种语言形式的前后两个部分之间的关系，不是‘譬喻’、‘比喻语’和‘解释’、‘解说’

① 陈望道：《修辞学发凡》，第161—162页，上海教育出版社，1979年。

② 茅盾：《鼓吹集》，第71—76页，作家出版社，1959年。

③ 马国凡、高歌东：《歇后语》，内蒙古人民出版社，1979年。

语”的关系，而是‘引子’和‘注释’的关系。”①

何明延在《谈“歇后语”》②中说：

当我们说这种歇后语的时候，有时只说了前半截的譬喻，后半截的解释不说出来，让听者自己去领会；有时候说完了前半截的譬喻，稍微歇一歇再说出解释的部分来；由于这种原故，所以称为歇后语。

远在此说以前，黄华节在谈这个问题时就有如下说法：

在歌谣谚语还没有专门研究的对象之前，这一类民间的俗习语，也还没有确定的专名，普通人也有叫它作“俏皮话”，也有时叫做“隐语”。但此词的意义却很广泛，不一定是专指这一类话语。及至谣谚的研究渐渐发达，学人们才给它一个比较明确的专名叫做“歇后语”。这个名词的意义，起名的人没有给它下过定义。我们现在细加思考，大约是指这一类俗习语：每句由两个部分构成，在讲说的时候，两部分中间的语气要有较长的停顿读，故得此名。③

再如，李寿彭在《歇后语论集》④中说：

今所谓“歇后语”，实际并不歇后，有人称“缩脚语”，亦与事实不符……因了俏皮为歇后语的特征，所以最适切的名称，要算是“俏皮话”了。……歇后语是一种措词在此而实寓意在彼的常用语句。凡先以假托观念去影射真正观念的习语；抑或因文法与语气的作用，使这习语之前句假

① 温端政：《引注语（歇后语）探讨（一）》，《晋阳学刊》创刊号，1980年。按温端政在《歇后语的语义》（见《中国语文》1981年第6期）的题注中说“暂用目前习惯的名称。”

② 见《语文知识》1957年第6期。

③ 见《太白》半月刊，第2卷第6期，1935年。

④ 《歇后语论集》，北平景山书社，1936年，6—7页。

托语极容易诱发或迫出尾句目的意思者，便叫做“歇后语”。

关于歇后语是否等于俏皮话的论述，在上举李说之外，还有不少人谈过。比如，朱介凡在《从名称上研究中国的谚语》^①一文中说：

歇后语与俏皮话，我向来看做名异实同的东西，直到现在写作序文时，参阅温锡田《再论俏皮话》，才以为应当赞同他的意见，而认定其分别。

温锡田在《再论俏皮话》^②中是怎样说的呢？他说：

讲到“俏皮话”形式的组织，我起初跟你（这个“你”显然不是指朱介凡，因为朱、温两文发表时间相差十年——引者按）的意见一样，受了旧日歇后语一词的迷惑，也承认歇后语是一句的，后边的那句应该不说的，如说则不“歇后”矣。并且我曾“土命的人——实心眼儿”的坚持俏皮话、歇后语完全是一件东西。后来我看了一些流行的俏皮话之后，晓得“鼓儿词开篇——这才是”“平地骡子——不懂坎儿（借作调坎儿）”。后来才跟几位朋友商定“俏皮话”之名……

俏皮话形式的组织，与歇后语句的形式已经有些不同，但怎样不同呢？就是俏皮话可以说两句，不必定“歇后”的；歇后语不能前后都说，必须要“歇后”的。俏皮话的前后两句在意义上是一样的；歇后语的前后并不同义，虽然两者都是注重后面的意义。

从温锡田文中这片话里可以看出，他把“歇后语”和“俏

① 见《风土杂志》，第1卷第2、3期合刊，成都，1943年。

② 见《国语周刊》，第29期，国语统一筹备委员会，1933年。

皮话”区别开来，看作两种。他划分两者的界线是：两截全说的语言形式是“俏皮话”，而只说上截譬喻的才叫做“歇后语”。这仍是拘泥于“歇后”两字的意义。

罗常培在《怎样学习大众的语言》^①一文中曾引用老舍的话：“大众口中有多少俏皮话、歇后语、成语呀，这都是宝贝。”该文在指出老舍《方珍珠》中“万一二小姐真闹出点事儿，不是鸡也飞了，蛋也打了吗”之类为俏皮话以后便说：“歇后语的前半截，差不多都是生动活泼的，它能把后半截抽象的意思说得很具体，从这里咱们可以发现语言的灵活有趣，例如，‘茶壶里煮饺子——肚里有，嘴上倒不出’……”

以善于运用语言艺术闻名的老舍也把“歇后语”和“俏皮话”区别开来。他作品中所说的“鸡也飞了，蛋也打了”，确实属于俏皮话而不是歇后语。尽管俏皮话是歇后语的最通俗的别名，可是毕竟只是“通俗”的叫法，人们仅注意于歇后语在语感上“俏皮”的特点，并不是从语言结构上予以定名。

从“歇后”两字涵义着眼的，还有严工上的一种说法：

歇后语总是前后两句，一个面儿，一个里儿。照规矩只说前句，这个名儿叫做调坎儿，因此把前句叫做歇后语。说完前句，彼此心照，后句就不用说了。万一人家不懂坎儿，追问那话怎样讲，这才把后句说出来，这名儿叫做宣里儿。^②

这里明确指出了歇后语的形式。可是所谓“照规矩只说前句”，却未指明是什么“规矩”。从我们所考察的歇后语的

① 见《语文学习》1952年第9期。

② 严工上：《说话流口辙（北平口语练习法）》，世界书局，1945年。

源流中，可以说这个“规矩”就是历史发展的规律。因为早期歇后语确是“只说前句”的居多。至于为什么叫做“调坎儿”，则是从戏剧中传下来的。比如，京剧《审头刺汤》有一段对话：汤勤说：“我把那雪艳好有一比。”陆炳问：“比作何来？”汤勤就说：“猫儿哭老鼠。”陆炳又问：“此话怎讲？”汤勤接答：“假慈悲。”这段对话中“猫儿哭老鼠”一语便叫做“调坎儿”，“假慈悲”一语便是“宣里儿”。

以成语藏词为歇后语的“真正的”、“本来的”形式的这种看法，自古已然。虽然如陈望道所说“现在这种歇后语已很少见了”，可是今人仍有持这种看法的。于飞即在《关于歇后语与歌谣的研究》^① 中把“一两工——（钱）”之类列为歇后语。还有人把“下马威——（风）”、“青天白——（日）”、“寿比南山——（山）”等等归为歇后语，但另立名为“截尾语”。

象上举这类例子，现在确很少用，可是近代小说戏剧中却不少见。下面姑举几例，以见一斑。

(1) 我骑上那驴子，忽然的叫了一声，丢了我个撅子，把我直跌下来，伤了我这杨柳细，好不疼哩！（元杂剧《包待制陈州粜米》第三折）

(2) 只听老婆问西门庆说：“你家第五个秋胡戏，你娶他来家多少时了……”（《金瓶梅词话》第23回）

(3) 珍哥说道：“不消去查，是你的秋胡戏，从头里就号啕痛了……”（《醒世姻缘传》第3回）

上例(1) 是以成语“杨柳细腰”歇掉“腰”字而实指“腰”；

^① 见《民俗周刊》，第84期，广州中山大学语言历史学研究所，1929年。

例(2)出自元石君宝《秋胡戏妻》杂剧，歇掉“妻”而以“秋胡戏”代之；例(3)是以成语“号啕痛哭”歇掉“哭”字而实指“哭”。

既然现在已很少运用成语藏词的形式，这里就不需要多加引述。

我们应该澄清的是：现在流行的譬解式歇后语为什么约定俗成地固定了它的名称；歇后语尽管通俗称为俏皮话，到底两者有没有区别呢？我们认为，歇后语现在流行的形式，不管是譬解兼备的形式，也不管是说譬省解或用譬代解的形式，都应该肯定“歇后语”这个名称。因此，似乎没有必要再在它的名称问题上纠缠。语言中任何形式的发展，既有它的规律性一面，又有它的随意性一面；前者离不开历史传承的制约，后者则是在人们习而不察中默约而定，从俗而成。要问是谁约定的，是谁俗成的，要这样提问就难免要受到迂腐之讥。

歇后语和俏皮话应该是有区别的。前文引的老舍说法就没有把两者混为一谈。尽管“俏皮”是歇后语的特征，从而被通俗地认为俏皮话就是歇后语；可是从形式结构和运用条件等方面看，俏皮话决不能完全等同于歇后语。固然，有些用譬代解的歇后语和俏皮话差不多，但是这类歇后语省去的解语部分只是意在不言中，不是不能说出而是可以不说出。俏皮话则不然，它不需要有可说而不说的解语；虽然同是以譬喻为其主要特点，而没有“绕弯子”的属性，亦即以直喻为多。至于必须带解语的歇后语，形式结构上更与俏皮话不同。俏皮话以单句形式居多，而对偶的复句也不少；不过，对偶的复句并无前譬后解的联系，而多是平起平坐。这里不妨先举几个实例看看：

(1) 好六姐，常言道，好人不常寿，祸害一千年；自古，璇的不圆砍的圆，你我本等是迟货，应不上他的心，随他说去罢了。（《金瓶梅词话》第 74 回）

(2) 咱们家没人，俗语说的，穷鸟儿先飞，省的临时丢三落四的不齐全，令人笑话。（《红楼梦》第 67 回）

(3) 人家作媒是拿把蒲扇，姐姐作媒是拿把刀！一手托两家，当面鼓，对面锣，不问男家要不要，先问女家给不给。那个当儿我敢说不给吗？（《儿女英雄传》第 26 回）

(4) 这叫独木不成林，单丝不成线，一个人不管好能干，不依靠组织和群众，总是成不得气候。（《山乡巨变》续篇第 27 页）

(5) 朱老星一听慢搭搭的说：“他老是讲兔子不吃窝边草，可是到了霜后，别的草都吃完了，他才反过来吃哩！”（《红旗谱》第 280 页）

(6) 冯登龙把手掌一拍，说：“……我们还雇着两个长工，养着两个大牲口，瘦死的骆驼比马大，在乡村里还是个财主。”（《红旗谱》第 332 页）

类似上面加着重点的例子，在现今文艺作品里可说是无穷无尽的，人们的言语生活中更是经常可以听到。这类语言形式一听一看便可觉察出跟歇后语不同，只能说是属于俏皮话。

（二）

本文开头曾提到五十年代初期语言学界和文学界进行过关于歇后语问题的讨论。讨论中虽然提到歇后语的定名问题，但讨论的中心是，歇后语究竟属于文学语言还是属于语言游

戏。这次讨论最初是由于茅盾在 1953 年 9 月 25 日举行的中国文学工作者第二次代表大会上发表的下面这段话引起的：

……庸俗趣味的“歇后语”也被经常地采用。“歇后语”不过是语言游戏，并不是文学语言。滥用方言和“歇后语”的结果，非但不能达到丰富语汇的目的，反而使得文学语言流于粗糙庞杂。我们要丰富我们的“语汇”，但同时也要注意保持我们祖国语文的纯洁。^①

由于有人不同意茅盾这种说法，《中国语文》杂志为了明确这个问题的性质，便约请了语文教学工作者，组织了关于歇后语本质问题的讨论。^②朱伯石在《歇后语是语言游戏吗？》一文中明确提出歇后语不是语言游戏，而是文学语言的一部分。张寿康在《歇后语是不是文学语言？》一文中说：“我们不能一概地摒弃歇后语，不能把歇后语降低到‘语言的游戏’，不能说‘歇后语并不是文学语言’。”随后，茅盾对这些不同意见提出了反驳，其中说：

这是把两个问题混为一谈。在我看来，歇后语的是不是语言游戏，是不是文学语言，乃是一个关于“歇后语”的本质问题；而有些歇后语用在作品中可能会发生好的效果，却是一个在具体情况下适当地运用歇后语的问题。^③

这个讨论展开以后，各地报刊相继发表了一些关于歇后语的文章，并且引起人们注意搜集各地歇后语的兴趣。但是，

^① 茅盾：《新的现实和新的任务》，见《新华月报》1953 年第 11 号，第 221 页。

^② 见《中国语文》1954 年 5 月号。

^③ 茅盾：《关于歇后语》，载《人民文学》1954 年 6 月号，后收入《鼓吹集》，作家出版社，1959 年，71—76 页。